

股票代码：002729

股票简称：好利来

公告编号：2018-043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28日下午在厦门市翔安区舫山东二路829号六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3月27日通过邮件、书面及电话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力先生主持，应到会董事6人（包括独立董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6人。公司监事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意向协议的议案》

公司拟收购西藏渝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渝富”）、西藏惠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惠科”）持有的华功半导体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功发展”）不超过40%股权，西藏渝富、西藏惠科有意向公司转让各自持有华功发展不超过20%的股权。各方就收购相关事宜初步达成一致意见，并于2018年3月27日签署《战略合作意向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本协议经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相关标的股权价格根据由各方共同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以2017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作出的评估结果并按照基准日至实际交易日（即根据正式转让协议或增资协议确定的股权转让或增资的日期）期间的损益变化调整确定。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

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

《章程修正案》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的《外投资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 1、《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8日